

武汉当代明诚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本次监事会会议通知和会议资料于 2016 年 8 月 13 日以传真和电子邮件方式通知各位监事。

(三)本次监事会会议于 2016 年 8 月 19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

(四)本次监事会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实际出席会议监事 3 人。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 公司 2016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本议案表决结果为：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公司 2016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将于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201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将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二、201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本议案表决结果为：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关于公司 201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将于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监事会审议通过该议案并认为：1、公司 2016 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2016 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当期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特此公告。

武汉当代明诚文化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6 年 8 月 20 日